

中国共产党接管城市工作的历史经验

王金艳

(吉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吉林 长春 130012)

〔摘 要〕 中国共产党接管城市工作的历史经验包括以请示报告制度加强对接管城市工作的领导、及时制定系统而明确的接管城市工作政策、注重总结接管城市工作的经验教训、组建懂政策有能力的接管城市工作领导班子、严肃接管城市工作的纪律要求、强调要采取适合城市特点的工作方式等内容。

〔关键词〕 中国共产党; 接管城市工作; 历史经验

〔中图分类号〕 D23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3909(2013)10-0027-06

城市解放后,如何去接收和管理城市是长期以农村工作为重心的中国共产党所面临的新问题。当时,毛泽东和中共中央在领导革命战争和农村工作的同时,以巨大的精力指导了我党我军在各战略区的接管城市工作。接管城市工作的顺利进行为党的工作重心逐步实现由农村转移到城市并夺取中国革命在全国范围内的彻底胜利奠定了坚实基础。在此过程中,中国共产党积累了丰富的接管城市工作的历史经验。

一、以请示报告制度加强对接管城市工作的领导

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的军队在过去长时期内是处于被敌人分割的、游击战争的并且是农村的环境之下,中共中央曾经允许各地方党的和军事的领导机关保持着很大的自治权,使各地方的党组织和军队发挥了他们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渡过了长期严重的困难局面,但同时也产生了某些无纪律无政府状态。随着革命形势的胜利发展,许多解放区已经连成一片,许多城市已经解放,人民解放军和人民解放战争的正规性程度大为提高。这种情况,要求中共中央必须迅速克服存在于党内和军队内的任何无纪律无政府状态,把一切必须和可能集中的权力集中于中央。为此,中共中央决定建立请示报告制度。1948年1月7日,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了《关于建立报告制度》的党内指示,规定各中央局和分局书记每两个月向中央和中央主席作一次综合报告;各野战军首长和军区首长除作战方针必须随时报告和请示,每月作一次战绩报告、损耗报告和实力报告

外,每两个月要作一次政策性的综合报告和请示。对此,毛泽东解释说:“我们所以规定这项政策性的经常的、综合的报告和请示的制度,是因为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以后,仍然有一些(不是一切)中央局和分局的同志,不认识事先或事后向中央作报告并请求指示的必要和重要性,或仅仅作了一些技术性的报告和请示,以致中央不明了或者不充分明了他们重要的(不是次要的或技术性的)活动和政策的内容,因而发生了某些不可挽救的、或难以挽救的、或能够挽救但已受了损失的事情。”^[1](P1265)]

请示报告制度建立以后,某些地方党组织和军队的领导人借口工作繁忙而未及时就重大问题向中共中央进行请示和报告。毛泽东严厉地批评了这种情况,强调各地党组织和军队领导人必须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1948年5月25日,毛泽东在为中共中央起草的《一九四八年的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的党内指示中指出:“在工作繁忙的借口之下,采取事前不请示事后不报告的错误态度,将自己管理的地区,看成好像一个独立国。这种状态,给予革命利益的损害,极为巨大。各级党委必须对这一点进行反复讨论,认真克服这种无纪律状态或无政府状态”^[1](P1332)]。8月14日,毛泽东在为中共中央和中央军委起草的致各野战军、各军区及各中央局、分局的指示中又强调指出:“在军队中对于重要的训练计划和作战计划、训练经过和作战经过、政策教育和执行政策经过等重大事项,事前既不请示,事后又不报告,仍然将自己所指挥的野战兵团或军区机关部队看成好像一个独立国,对于中央发动党内反

对这种无纪律状态的危险倾向,仍然没有认真的检讨和反省这样一种现象,是还没有完全消灭的。我们现在向一切兵团及军区的负责同志提出警告,在战争第三年内,我们将要求你们严格执行及时的和完备的报告制度,将这件事作为一种绝对不允许违反的指令。”^{[1] (P335)}9月8日,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再次强调指出:“现在无纪律和无政府状态在党内已到了令人不能容忍的程度。从中央机关、中央代表机关,一直到各地,报喜不报忧,瞒上不瞒下,封锁消息。”“这些状态必须改变。”^{[1] (P138)}

请示报告制度建立以后,中共中央又根据革命形势发展的需要逐步地完善了请示报告制度。1948年3月25日,中共中央颁布的《关于建立报告制度的补充指示》规定各中央局、分局、前委对于下级发出的一切有关政策及策略性质的指示及答复,均须同时发给中央一份;下级向各中央局、分局、前委所作政策及策略性的报告,其内容重要者亦须同时告知中共中央;中央委员、中央候补委员均有单独向中央或中央主席随时反映情况及陈述意见的义务及权利^{[1] (P132)}。9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各中央局、分局、军区、军委分会及前委会向中央请示报告制度的决议》又对各项工作中何者决定权属于中央,何者必须事前请示中央并得到批准后才能付诸实行,何者必须事后报告中央备审作出明确规定^{[1] (P356-367)}。

请示报告制度的建立,为中共中央在革命形势发生转折的关键时期加强必要的集权,克服存在于党内和军队内的某些无纪律无政府现象,及时指导和帮助各战略区在接管城市的过程中不犯错误或犯错误后能得到立即纠正提供了制度保障。

二、及时制定系统而明确的接管城市工作政策

在中国共产党接管城市的初期,由于党的工作重心偏重于军事斗争和农村工作,党的接管城市工作政策都是原则性的,这使得初期的接管城市工作出现了一些违反党的城市政策的现象。这种情况引起了毛泽东的高度关注,他强调制定界限分明并为群众所掌握的政策是中国革命取得胜利的重要保证。1948年2月27日,毛泽东在《关于工商业政策》的党内指示中强调指出:“在每一行动之前,必须向党员和群众讲明我们按情况规定的政策。否则,党员和群众就会脱离我们政策的领导而盲目行动,执行错误的政策。”^{[1] (P1286)}3月6日,毛泽东在致刘少奇的电报中再次强调指出:“无论作什么事,凡关涉群众的,都应有界限分明的政策。我感觉各地

所犯的许多错误,主要的(坏人捣乱一项原因不是主要的)是由于领导机关所规定的政策缺乏明确性,未将许可做的事和不许可做的事公开明确地分清界限。其所以未能明确分清界限,是由于领导者自己对于所要做的事缺乏充分经验(自己没有执行过某种政策的充分经验),或者对于他人的经验不重视,或者由于不应有的疏忽以致未能分清政策的界限。其次,是由于领导者虽然知道划分政策的界限,但只作了简单的说明,没有作系统的说明。根据经验,任何政策,如果只作简单的说明,而不作系统的说明,即不能动员党与群众,从事正确的实践。”^{[1] (P80-81)}

毛泽东不仅强调党的各项政策要界限分明,而且随着接管城市工作的逐步推进及时地领导中共中央制定了系统而明确的接管城市工作政策。例如,在政治方面的政策包括废除国民党政府颁布的法律法规,解散一切反动党团及特务组织,摧毁国民党所组织的警察、法庭、监狱及各级政府机关,建立新的系统的城市革命政权,以城市各界代表会议作为解放初期党和政权机关联系群众的桥梁等;在经济方面的政策包括接管国民党官僚资本,保护民族工商业,有步骤地排挤、收兑、禁用旧货币,按照原有税种和税率暂时照旧征税,积极开展城市对外贸易等;在文化方面的政策包括保护学校的房屋和财产不受侵犯,维持原校加以必要与可能的改良,分类处理原有的报纸、刊物、通讯社、出版社等;在社会方面的政策包括留任原职的职工和公教人员暂时一律照旧支薪,掌握重要物资以平稳物价,就地筹划解决粮食问题,统一管理和分配城市公共房产等;在对外关系方面的政策包括有步骤地摧毁帝国主义列强在华控制权,不承认国民党时代建立的旧外交关系,分别轻重缓急地处理外国在华投资的经济事业,接办或取缔外国在华开办的文化宣传机构,清理外国政府、团体、私人在华占有的房地产等;在处理旧职员方面的政策包括甄别录用政治机关的旧职员,团结教育企业机关的旧职员,慎重对待文化机关的旧职员等。

毛泽东和中共中央不仅以系统而明确的接管城市工作政策指导我党我军在各战略区的接管城市工作,而且对某些城市的接管工作给予了具体的政策指导。例如,毛泽东于1948年4月8日为中共中央起草的给洛阳前线指挥部的电报强调,“此次再克洛阳可能巩固”,因此接管洛阳时要“极谨慎地清理国民党统治机构,只逮捕其中主要反动分子”;对于那些查明确实是由国民党各级政府经营的工商业,

“应该确定归民主政府接管营业的原则”；“禁止农民团体进城捉拿和斗争地主”；“不要轻易提出增加工资减少工时的口号”；“不要忙于组织城市人民进行民主改革和生活改善的斗争”；有计划地解决粮食和燃料问题，“逐步地解决贫民的生活问题”；“国民党员和三青团员，必须妥善地予以清理和登记”^{[1] (P1323-1324)}。这个电报的内容不但适用于洛阳，也基本上适用于一切新解放的城市，因此同时发给了其他前线和其他地区的领导同志。再如，中央军委于1948年6月19日致粟裕等人并告中原局、华东局的电报强调此次攻克开封估计不能巩固地占领，因此接管开封时对蒋伪公营企业、银行、商店、市政机关、医院、学校及私人企业、商店、教堂等应由攻城部队加以保护，不要没收；攻城部队可以俘虏和逮捕的人员仅限于敌方武装部队及其他持枪抵抗的人员，其他方面的敌方人员及豪绅地主等均不要加以逮捕，而应令他们负责维持城市秩序；城内公用物资除武器弹药、公粮及其他军用品可由军队取用以外，一律保护不要破坏；除持枪抵抗者外不杀一人，即使是特务分子也不要逮捕和杀害；警察的枪枝不要收缴，以便我军离开后由他们维持治安，免遭抢掠破坏；如果省政府、市政府等机关业已惊散再难集合，应设法找出中间人士例如大学校长等出面组织维持会维持秩序。电报强调指出：“估计到开封此次不能巩固地占领，而在占领后不久我军即将退出，故应采取上述政策以示宽大，而使城市不遭破坏，以便将来巩固地占领时于我有利，且使此种宽大政策传播出去有利于我将来占领全国大城市。”^{[1] (P217)}

中共中央强调接管城市工作政策必须界限分明，同时提出了系统而明确的接管城市工作政策，并加强对接管城市工作的具体政策指导，这为接管城市工作提供了政策依据。

三、注重总结接管城市工作的经验教训

由于初期的接管城市工作政策大多是原则性的，同时军队和地方干部中的一些人往往还以游击战争的观点、农村的观点来看待城市，这使得初期的接管城市工作出现了一些“左”的做法和违反纪律的现象。有鉴于此，中共中央在逐步提出系统而明确的接管城市工作政策的同时，开始着手纠正接管城市工作中出现的这些问题，总结接管城市工作的经验教训，推广接管城市工作的成功做法。1948年2月19日，刘少奇为中央工委起草了《关于收复石家庄的城市工作经验》通报，列举了接管石家庄初期所犯的错误主要是没有向士兵进行接管城市工作

的政策和纪律教育，因而有不少士兵自由拿取东西并鼓动城市贫民去搬取物资，造成大批煤粮及其他公物被抢，许多公共建筑的门窗杂物亦被破坏或取去；太行、五台、晋绥各机关派来采办和搜集物资的万余人不顾一切地收集和破坏各种资财；没有在群众中去清查国民党残余势力就忙于组织工会、贫民会、纠察队，使得一些国民党员、特务、逃亡地主混入上述组织；笼统地提出工人、贫民当家，工人武装及翻身报仇等口号，在报纸上每日登载这类煽动的文字和消息；没收了数家商店，清算了一些工厂监工头和保长，并在大会上使用肉刑，打死数人，因而在全市引起恐慌。《通报》介绍了石家庄为纠正这些错误而采取的主要做法是由市政府发出布告禁止任何机关部队搜集搬走与购买物资，同时设立物资委员会，有计划地搜集购买与分配物资；强调石家庄将永远属于人民，我们的工作方针是建设，而不是破坏；重申接管城市工作的纪律要求，保持纯洁与艰苦的作风；规定除政府及公安局依法逮捕与没收财产外，禁止任何团体和个人没收财产及逮捕殴打任何人，同时成立人民法院，接受人民控拆，惩治罪大恶极的汉奸恶霸；限期登记国民党员、特务及一切伪公务人员；在工农商学各界聘请参议员，成立临时参议会作为市政府的咨询机关；工资依照原来的水平加以调整，并发给大部分实物。刘少奇还特别强调指出：“东北及其他解放区，均可能在最近收复一些中等的和大的城市，而这些城市收复后又可能长期归人民所有，如何去收复城市，收复后又如何管理，这在党内一般是还没有完全解决的问题，特将石家庄这些不完整的经验介绍给你们，作为参考。”^{[1] (P59)}

1948年2月25日，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了《关于注意总结城市工作经验的指示》，强调接管石家庄的经验教训必须引起全党注意，各中央局分局前委必须讨论中央工委的《关于收复石家庄的城市工作经验》并将其当作党内文件印发至地方地委一级、军队团委一级进行讨论。毛泽东在该指示中再次强调：“多年以来我们占领了很多城市，有了丰富的经验。但是没有总结，让这些经验埋没，让各种错误的方针及方法反复重犯，让良好的经验限于一地无法为全党取法。这是经验主义地方主义还在我们党内占有重要地位并在这个问题上表现出来的结果。”^{[1] (P69)}《指示》提出“为了将党的注意力不偏重于战争与农村工作，而引导到注意城市工作，为了使现已取得的城市的工作在我们手里迅速做好，为了对今后取得的城市的工作事先有充分的精神准备与

组织准备,中央责成各中央局分局前委对于自己占领的城市,凡有人口五万以上者,逐一作出简明扼要的工作总结,并限三至四个月内完成此项总结。”^{[5] (P70)}

1948年下半年,我党陆续接管了若干较大的城市,其中接管济南和沈阳创造了许多新经验。中共中央及时向各地批转了曾山写的《关于接管济南的经验报告》和陈云写的《关于接收沈阳经验简报》^{[5] (P5-6)}。当年随同陈云去接管沈阳的李锐回忆说:“北平解放后第二天,我随陈云到北平,以及1949年夏我南下到武汉、湖南,所见所闻,以及自己的经历,确感到沈阳的接管经验在起作用,且都有不同程度的发展。”^{[6] (P67)}薄一波也说:接管济南和沈阳的经验“对我们做好平、津的接管工作大有裨益。”^{[5] (P5)}他还说:毛泽东关于“原封原样接收”的思想,吸收了陈云同志的做法,可以说是对已接管城市的正反两方面经验的高度概括^{[5] (P6)}。

中共中央强调各战略区要注重总结接管城市工作的经验教训,并及时向各战略区推广接管城市工作的成功做法,这为接管城市工作提供了重要借鉴。

四、组建懂政策有能力的接管城市工作领导班子

接管城市是巩固和扩大革命根据地,实现党的工作重心由农村转移到城市并逐步夺取中国革命在全国胜利的重要环节。因此,中共中央强调接管城市工作的领导班子必须由懂政策有能力的重要干部担任。例如,沈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是陈云,副主任是伍修权(兼卫戍司令)、陶铸(兼工委书记),委员是朱其文(兼市长)等4人;天津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是黄克诚(兼市委书记),副主任是谭政、黄敬(兼市长),委员是黄火青等6人;北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是叶剑英(兼市长),副主任是谭政,委员是彭真(兼市委书记)等7人;上海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是陈毅(兼市长),副主任是粟裕,委员是曾山等9人,饶漱石兼任市委书记;南京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是刘伯承(兼市委书记、市长),副主任是为宋任穷,委员是张际春等15人;广州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是叶剑英(兼市委书记、市长),副主任是赖传珠,委员为方方等10人。这些城市接管工作的主要领导人都是在党内军内享有崇高威望、有丰富的革命经验、熟悉城市工作的同志,他们对党的接管城市工作作出了重要贡献。

1948年11月28日,陈云在《关于接收沈阳经验简报》中向中共中央提出组建专门接收大城市的

工作班子的建议。他指出:“此次接收沈阳,使我们有一感触,即接收一个大城市,除方法对头外,需要有充分准备和各方面能称职的干部。依目前形势看,中央和各战略区野战军,均需准备有专门接收大城市的班子,待工作告一段落,即可移交给固定的市委等机关。这样的接收班子,可以积累经验,其中骨干可以暂成专职,依次接收各大城市。”^{[7] (P379)}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朱德、任弼时等中央领导人都圈阅了这个电报。12月15日,中共中央复电陈云并告东北局:“你提议各区要有专门办理接收大城市的班子,甚对,已告华北、华东、中原及西北在接收和准备接收大城市中即作此准备,望东北局也准备将接收沈阳、长春两个城市的人员组成两个班子,为着明年南下接收大城市之用。目前如可能,从沈阳的接收人员中抽调二三十个得力干部给黄克诚带往天津参加接收工作,也很有必要”^{[8] (P573)}。1949年2月3日,中共中央在《关于军事形势和准备渡江南进干部的指示》中又提出:“哈尔滨、沈阳、唐山、天津、北平的城市工作干部,准备抽调相当数量去接收上海、南京、苏州、杭州诸城,其余则准备抽调去接收武汉、长沙、南昌、九江、广州诸城。”^{[8] (P106-107)}

中共中央不仅强调接管城市工作的领导班子必须由懂政策有能力的重要干部担任,同时要求全体接管城市的工作人员务必继续保持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1948年4月8日,毛泽东在为中共中央起草的给洛阳前线指挥部电报中强调指出:接管洛阳后“一切作长期打算。严禁破坏任何公私生产资料和浪费生活资料,禁止大吃大喝,注意节约。”^{[1] (P1324)}1948年12月,黄克诚在接管天津干部大会上的讲话要求,所有进入天津工作的人员都要保持在农村的艰苦朴素的优良传统,要牢记李自成进城后因蜕化而失败的历史教训,要深入群众,不准官僚习气^{[9] (P192)}。12月21日,中共北平市委发布的《关于如何进行接管北平工作的党内通告》强调:“在作风上,必须坚持无产阶级的优良作风,去逐渐改造或同化城市其他各阶层人民群众的作风,要特别注意反对和防止剥削阶级虚伪堕落的作风影响到党内,要防止一部分干部和党员被其他阶级的坏作风所腐化。在北平,我们应该用朴素的作风,来对抗旧社会堕落腐化的恶习;用勤劳生产,来对抗游手好闲的寄生阶级的思想。”^{[10] (P21)}

中共中央不仅强调接管城市工作的主要领导人要懂政策、有能力,而且要求全体接管城市的工作人员务必继续保持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这为接管城

市工作提供了可靠的组织保证。

五、严肃接管城市工作的纪律要求

接管城市工作秩序的好坏,首先取决于入城部队和接管城市人员的纪律好坏,因此,中共中央强调在入城之前,必须对所有进城部队和接管城市人员普遍地、反复地、深入地进行党的城市政策教育、入城纪律教育和接管城市经验教训教育。1946年7月12日,毛泽东在为中共中央起草的致各中央局转各部队首长的电报中指出:“任何部队,在每一次行动前,必须进行一次的公开的集体的纪律教育,并以按照当前具体情况应当注意的具体事项在不泄露机密的条件下,明确地告诉一切指战员,方能于行动时使一切指战员遵守政治纪律,给人民以良好影响。近来仍有部分部队,由于事先忘记进行此项教育,或在进行此项教育时未采取认真的严肃的态度,或以为过去进行过此项教育,在新的行动时不必再做,或仅使少数人知道,未能由部队首长举行全体讲话,以致在进入城市时发生破坏纪律之事,实属不好。望各部队首长责成政治机关对此予以检讨,加强一切部队的纪律教育,是为至要。”^{[1](P243)} 1947年10月10日,毛泽东在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起草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宣言》中强调,全军“必须提高纪律性,坚决执行命令,执行政策,执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军民一致,军政一致,官兵一致,全军一致,不允许任何破坏纪律的现象存在。”^{[1](P1239)} 1948年3月12日,周恩来在为中央军委起草的致陈士榘、唐亮、陈赓、谢富治的电报中也强调指出,必须严令各部队在攻入城市后遵守城市纪律,坚守城市政策,不得丝毫违犯^{[12](P785)}。

中共中央不仅强调要严格遵守接管城市工作纪律,而且要求各战略区要以入城守则明确规定接管城市工作的纪律要求。例如,陈云、钟赤兵于1946年4月6日致北满各省军区、各兵团政治部的电报中强调,在接管哈尔滨之前要严整部队纪律,除加强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教育外,还必须遵守电报中所提出的4条入城纪律细则^{[13](P456)};中央军委于1948年6月4日批转的《东北野战军入城纪律守则》规定了军事指挥员、政治工作人员、后勤工作人员、战斗员及所有入城工作人员必须共同遵守的8条入城纪律守则^{[1](P200-201)};中共北平市委于1948年12月21日发布的《关于如何进行接管北平工作的党内通告》规定了所有入城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的6项纪律^{[10](P22)};华东局于1949年4月1日颁布的《关于接管江南城市的指示(草案)》规定了一切部队及

接管城市人员必须坚决遵守的10条入城守则^{[8](P239-240)};华东局于1949年5月颁布的《关于外交纪律的七项规定》提出了一切进入上海及江南各城市的部队及工作人员在处理外交工作与外国侨民事务时必须严格遵守的7条纪律要求^{[14](P211)};中共南京市委于1949年5月7日制定的《卫戍部队在执行勤务时处理外侨问题守则》规定了卫戍部队在处理外侨问题时需要遵守的10条守则^{[8](P268-269)}。人民解放军进入江南地区以后,中共中央再次强调要严肃接管城市工作的纪律要求,并于1949年5月16日颁布了《关于城市纪律的指示》。《指示》强调指出:“进入江南各省诸城市时,一切入城部队和接管城市的人员,须仿照我军进入平、津的榜样,切实遵守人民解放军三大纪律八项注意、约法八章与入城守则,严格保护一切原封不动,以等候接收。力戒进入锦、沈时的不守纪律,乱抓物资等不良现象。”^{[14](P209)}《指示》还提出了入城部队和接管城市人员必须遵守的12条纪律。

中共中央强调要对入城部队和接管城市人员进行反复的、普遍的、深入的城市政策教育、入城纪律教育和接管城市经验教训教育,并以入城守则明确规定接管城市工作的纪律要求,保证了接管城市工作的严整秩序。

六、强调要采取适合城市特点的工作方式

由于中国共产党长期以农村工作为重心,革命队伍中的许多人熟悉农村的环境和特点,而不了解城市,因此,接管城市人员了解和掌握城市不同于农村的特点,是保证接管城市工作顺利进行的前提。我党在东北地区接管城市较早,东北解放区对此进行了有益探索。1948年6月,王稼祥在受东北局委托起草的《城市工作大纲》中对城乡特点进行了全面阐述,他指出:(1)乡村中的经济是农业,城市中的经济是工业、手工业与商业;乡村中的经济是分散的、单纯的,相对可以独立存在,而城市的经济则复杂,有大机器生产、有手工业、有商业贸易,工业分许多部门,原料来源、生产分工、销路等与农业大不相同;农村土改后都是私有的个体经济,而城市经济在新民主主义下则有公营的、私营的、合作社经营。(2)乡村中的阶级是地主与农民,农民又分富农、中农、贫农与雇农;城市中的阶级构成更复杂,有工人阶级、手工业者、城市贫民、知识阶层、民族资产阶级以及代表封建制度和官僚资本的地主、官僚、政客、特务、汉奸恶霸。(3)旧中国乡村经济中的生产关系主要的是封建剥削,资本主义的农业关系比重很

微弱;城市中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占统治地位,同时,因为资本主义没有充分发展,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还被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关系束缚着。(4)乡村基本群众的要求是取消封建制度,要求土地与生产资本,再加上政治上的民主与负担的公平,满足的方法是消灭封建的半封建的土地制度,把地主、富农的土地财产分给农民,使农民变成有土地有牲畜有一定资本的个体的独立的小生产者;城市基本群众的要求是得到职业,有一定的收入,一定的劳动条件,再加政治上的民主与受到的文化教育的机会。(5)乡村人民的主要生活资料是自给的,城市人民的生活资料全部都要通过市场;乡村的生产方法是落后的,城市则有进步的机器生产与便利的交通,技术和文化也集中在城市^{[15] (P368-369)}。

城市具有完全不同于农村的特点,这要求接管城市特别是党的工作重心由农村转移到城市后必须改变以往在农村环境下形成的工作方式,采取适合城市特点的工作方式。王稼祥、李富春对此进行了探讨,他们指出:(1)城市工作要求有全局观点。王稼祥在《城市工作大纲》中指出:“由于城市经济机构的分工,每一件事就可牵连全局,我们有全面的整体的周密的计算,各方面必须相互配合,局部的片面的看问题,从局部需要出发来解决问题往往使我们犯错误。城市工作是需要更大的组织性、更强的集中性、更大的计划性、更精密的分工,各行其事,闹独立性,一揽子,集中而不分工,分工而不会配合,相互摩擦,彼此冲突等等现象,都需要克服的。”^{[15] (P410)}(2)城市工作要求实行经济核算。李富春在《实现由乡村到城市的转变》(1949年7月2日)中指出:“过去在农村与战争的环境下,生活与生产上习惯于供给制度,不打算盘,做工作只求完成任务,不讲花钱多少。现在要转入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就必须实行经济核算。拿供给制度不打算盘的习惯去从事工业建设,就会不计算劳动力,不计算原材料消耗,不计算成本,结果浪费很大,国家财产损失严重。”^{[16] (P68)}(3)城市工作要求学会“弹钢琴。李富春在《实现由乡村到城市的转变》中指出:“东北现在有乡村有城市,有农业也有工业,有毛驴也有铁路,有内地商业也有对外贸易。在阶级关系上朋友多了,内部、外部的情况复杂了,阶级斗争的形式也多样了。所以,我们的工作不能像在农村那样‘一揽子’、一把抓,一个时期只搞一件事,其他可以放松。现在必须有重点地全面配合,像弹钢琴那样,十个指头轻重缓急协同动作,而不是一个指头

弹。”^{[16] (P67)}(4)在城市不能搞群众性的清算斗争。王稼祥在《城市工作大纲》中指出:在乡村可以通过自下而上的群众斗争,把地主富农的土地财产分配给农民,使农民变成有土地有生产工具的小生产者,在城市则相反,搞群众斗争绝不能解决工人和贫民的生产和生活问题,因为城市经济与乡村经济不同,无法使工人和贫民都取得生产工具变成独立的小生产者。在城市搞清算斗争常常“侵犯不应侵犯的工商业,使工商业不安于营业,使生产停滞,市面萧条,增加失业,经济混乱,使工人贫民劳动者的生活陷于更困难的地位。”^{[15] (P371)}

中共中央强调接管城市首先要了解城市不同于农村的特点,并在此基础上采取符合城市特点的工作方式,这为接管城市和改造城市奠定了基础。

参考文献:

- [1] 毛泽东选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 [2] 毛泽东年谱:下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
- [3] 毛泽东文集:第5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
- [4] 中央档案馆.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7册[M].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
- [5]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M].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8.
- [6]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共党史资料:第40辑[M].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2.
- [7] 陈云文选: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8] 中央档案馆.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8册[M].北京: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
- [9] 天津市档案馆.天津解放[M].北京:中国档案出版社,2009.
- [10] 北京市档案馆.北平解放:上册[M].北京:中国档案出版社,2009.
- [11] 中央档案馆.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6册[M].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
- [12] 周恩来年谱(1898-1949)[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
- [13] 陈云年谱:上卷[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
- [14] 上海市档案馆.上海解放:中册[M].北京:中国档案出版社,2009.
- [15] 王稼祥选集[M].北京:人民出版社,1989.
- [16] 李富春选集[M].北京:中国计划出版社,1992.

作者简介:王金艳(1966—),女,吉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研究方向为中国共产党与近现代中国社会的发展。

责任编辑:穆 敏